## 電文騎

## 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: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
聯絡人: 李思慧 電話: 037-559285 傳真: 037-370758

電子郵件: c60028@ems. miaoli. gov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1月23日 發文字號:府農林字第112026255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。(0262556\_112可申請苗木數量表.docx)

主旨:有關環境部補助本府辦理「112年度環境綠化育苗計畫」,已有育成可供申請空氣品質淨化區計畫所需之苗木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一、本案係為推廣環境部空氣品質區計畫,可提供本府苗圃所育之空氣品質淨化區苗木,倘貴單位若有需要,可來函索取,並註明所需樹種名稱、數量等資料。

## 二、申請條件:

- (一)環境部核定之空氣品質淨化區(請提供環境部核定公文及 空氣品質淨化區基地相關資料)。
- (二)所轄垃圾掩埋場綠化。
- (三)公有單位及機關。
- 三、隨函檢附本府空氣品質淨化區苗木明細表1份,予以供參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苗栗縣苗栗市公所、苗栗縣苑裡鎮公所、苗



栗縣通霄鎮公所、苗栗縣竹南鎮公所、苗栗縣頭份市公所、苗栗縣後龍鎮公所、苗栗縣泰安鄉公所、苗栗縣獅潭鄉公所、苗栗縣三灣鄉公所、苗栗縣造橋鄉公所、苗栗縣西湖鄉公所、苗栗縣三義鄉公所、苗栗縣頭屋鄉公所、苗栗縣卓蘭鎮公所、苗栗縣大湖鄉公所、苗栗縣公館鄉公所、苗栗縣銅鑼鄉公所

副本: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農業處(均含附件)



